

检察机关标准化培训教材

JINSHENG GAOJI JIANCHAGUAN
PEIXUN JIAOCHENG

晋升高级检察官 培训教程（修订版）

最高人民检察院教材编审委员会 组织编写

石少侠 主编

中国检察出版社

检察机关标准化培训教材

晋升高级检察官培训教程

(修订版)

最高人民检察院教材编审委员会 组织编写

石少侠 主编

中国检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晋升高级检察官培训教程 (修订版) / 石少侠主编. — 北京: 中国
检察出版社, 2006

(检察机关标准化培训教材)

ISBN 7-80185-126-9

I. 晋… II. 石… III. 检察官-培训-中国-教材 IV. D926.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81332 号

晋升高级检察官培训教程 (修订版)

石少侠 主编

出 版 人: 袁其国

出版发行: 中国检察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西路 5 号 (100040)

网 址: 中国检察出版社 (www.zgjccbs.com)

电子邮箱: zgjccbs@vip.sina.com

电 话: (010)68630384(编辑) 68650015(发行) 68636518(邮购)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河北省三河市燕山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960mm 16 开

印 张: 31.75 印张

字 数: 518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11 月第二版 2006 年 12 月第四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185-126-9/D·1115

定 价: 42.00 元

检察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遇图书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修订说明

本教程是由最高人民检察院教材编审委员会组织编写的检察机关标准化培训教材之一。自2004年1月出版发行以来,在晋升高级检察官培训工作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得到了各有关方面的肯定和好评。随着我国民主法制和检察事业的不断发展,以及我国各项立法的不断完善,《教程》的内容亦须与时俱进,进行必要的修订。

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教材编审委员会提出的编写宗旨与修订要求,本次修订除调整和增加了部分章节并尽力精简文字外,在内容上突出强调了“三个结合”,即在培训对象上强调层次性与针对性相结合,在讲授方法上强调专题性与系统性相结合,在教学内容上强调理论性与实用性相结合。这“三个结合”既是本教程与《初任检察官教程》的区别,也是本教程不同于普通高校法学院系各教材的特色所在。

层次性与针对性相结合,就是强调要遵循因材施教、因人施教的教育规律,强调教材必须与培训对象相适应。晋升高级检察官资格培训的对象应为大学本科毕业且有多年检察实践经验的一级检察官,它区别于初任检察官的资格培训,是更高层次的培训。因此,教材的内容必须具有相当的理论深度,而不应是大学本科教学内容的简单重复。

专题性与系统性相结合,就是在考虑到晋升高级检察官资格培训时间较短的实际,以及培训对象一般已具有相当的法学理论基础与检察实践经验的实际,强调高级检察官资格培训应以专题讲授为主,并适当兼顾课程内容的系统性。专题与专题之间以及每一专题内部相互间均应体现课程内容自身的科学逻辑关系,而不应是杂乱无章的随意拼凑。虽以专题形式讲授,但每门课程的内容又不失相对系统。

理论性与实用性相结合,就是要强调教学内容必须与时俱进,必须具有理论前沿性,以提升拟任高级检察官人员的法理素养。同时,鉴于培训对象均为检察业务骨干,培训的目的是学以致用,因此教程必须突出实用性,必

须密切联系检察实践，而检察业务部分更应体现这一特点。

尽管本书主编及全体作者在修订过程中力求全面贯彻这“三个结合”，但主观上因水平所限，客观上因时间仓促，个别章节仍存在着针对性不强、层次性不够等缺憾。对此，我们谨向读者致以歉意，并希望在具体的教学活动中由主讲教师予以弥补。

需要指出的是，本教程只是晋升高級檢察官資格培訓的主要內容，而非培訓的全部內容。囿于篇幅所限，刑法中的個罪研究，以及憲法、行政法等內容均未涉及。教程的使用單位在培訓中應針對不同的培訓對象予以適當的調整和補充，按照分類培訓的要求，因人制宜，因時制宜，突出重點，在教學中做出適當的安排。

本教程的參編者為國家檢察官學院部分教師，具體的編寫分工如下：第一章、第二章：王艷敏講師；第三章：常艷教授；第四章第一節：周洪波副教授；第四章第二節：江禮華教授；第四章第三節：繆樹權副教授；第四章第四節：周其華教授；第四章第五節：楊新京教授；第五章第一節：徐鶴喃教授；第五章第二節：楊迎澤教授；第六章第一節、第四節：邵世星教授；第六章第二節、第三節：張劍文講師；第六章第五節：石少俠教授；第七章：郭立新教授；第八章第一節：徐鶴喃教授；第八章第二節：徐鶴喃教授、馬立東副教授；第八章第三節：馬立東副教授；第八章第四節：徐鶴喃教授、上官春光講師。全書由石少俠教授主持編寫、修訂並定稿。

石少俠

2006年9月28日

出版说明

为了适应培训正规化建设的需要,根据“十五”教育培训规划的要求,我们组织编写了检察机关标准化培训系列教材。本套教材由五本书组成,即《领导基本素能培训教程》、《拟任检察官培训教程》、《晋升高级检察官培训教程》、《专项业务培训教程》和《公文写作与办公自动化技能培训教程》,分别适用于领导素能培训、拟任检察官培训、晋升高级检察官培训、专项业务培训和岗位技能培训。和其他各种学科教材及一般的培训教材相比,标准化教材主要有以下几个特点:一是教材与培训种类之间基本上是一一对应的关系,且构成相对完整的培训教材体系。二是每本教材在内容上整合了某类人员应掌握的基本知识和技能,是一种融多种学科或多种业务于一体的综合性简明教材。三是在体例编排上,每本教材由相应的几个大的部分组成,彼此既独立成章,又浑然一体。组织编写这样一套培训教材,对我们来说是一种新的尝试,为确保教材质量,我们邀请部分知名专家和学者以“背靠背”的方式对各教材相关内容进行了审稿,最后由最高人民检察院教材编审委员会审定。参加审稿的专家教授有(以姓氏笔画为序):马怀德、马宏骏、马秋枫、朱景文、刘秉湘、张玉镶、张恒山、汪建成、侯绍文、姚辉、黄京平、樊崇义、潘剑峰。在此,对他们所给予的大力支持和帮助表示衷心的感谢。

实践在发展,理论在创新,法律也在不断地完善。希望工作在司法实践第一线的检察干警及其他政法部门的同仁,及时向我们提出对本套教材的意见和建议;同时,也希望法学界的专家学者不吝赐教,多提宝贵意见,使我们得以用最新的理论成果和实践经验不断充实、修改和完善教材的内容,共同为提高检察队伍整体素质作出努力,为促进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进程,保障在全社会实现公平正义,作出积极的贡献。

最高人民检察院教材编审委员会

2003年11月

深入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不断提高检察队伍整体素质（代序）

贾春旺

党的十六大从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的高度，把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全面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在全社会实现公平和正义，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确定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目标。强调为实现这一目标，必须“建设一支能够担当重任、经得起风浪考验的高素质的领导干部队伍。”“建设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优良、执法公正的司法队伍。”胡锦涛总书记在对公安工作的批示中指出：在全部公安工作中，队伍建设是根本，也是保证。总书记的批示对我们检察机关同样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能不能完成党和人民交给我们的光荣使命，能不能真正履行好宪法和法律赋予的法律监督职责，能不能通过我们的工作真正维护好社会公平和正义，新形势下检察机关尤其是队伍建设面临着严峻的考验。各级检察机关一定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进一步提高对队伍建设重要性的认识，增强紧迫感和责任感，在着力解决队伍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的同时，通过开展教育培训，进行执法检查，加强队伍管理，深化制度改革，落实责任监督等工作，全面提高队伍的政治素质、道德素质、业务素质和创新素质，努力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检察队伍，不断开创检察工作新局面。

一、用“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武装干警头脑，不断提高队伍的政治素质，进一步增强为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服务的坚定性和自觉性

提高队伍政治素质，首先要用“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武装干警的头脑。要紧密联系检察工作实际，把组织广大干警深入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作为首要的政治任务，教育和帮助干警准确把握“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科学体系，全面领会其理论内涵，深刻理解其精神实质，透彻掌握其根本要求。通过学习，进一步提高队伍的政治素养和理论水平，增强践行“三

个代表”的坚定性和自觉性，真正使全体检察干警成为用“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武装起来的执法队伍。

提高队伍政治素质，关键是强化政治意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是政治意识的核心和灵魂，要增强全体检察干警贯彻执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纲领、基本路线的自觉性，增强政治敏锐性，提高政治判断力，坚定政治立场，使检察机关和检察队伍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坚定不移地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自觉接受党的领导，不折不扣地执行党的各项方针政策，确保检察工作始终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前进。

提高队伍政治素质，重点要牢固树立大局意识和服务意识。要从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第一要务的战略高度出发，坚持服务中心、执法为民，把保障、促进先进生产力和先进文化的发展作为着眼点，把保护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作为根本目标，把维护稳定放在首位；自觉使各项业务工作服从、服务于党和国家工作全局，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职能，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为先进生产力的顺利发展和先进文化的不断前进，为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的实现提供可靠的法治保障。

二、用坚定的职业信念和高尚的职业操守教育干警，不断提高队伍的道德素质，进一步树立和提高检察机关的良好形象和公信力

十六大把道德建设纳入社会主义文化建设中，提出要以为人民服务为核心、以集体主义为原则、以诚实守信为重点，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和家庭美德教育。这也是加强检察队伍职业道德建设、提高队伍职业道德素质的根本指导原则。检察机关职业道德建设是社会主义文化建设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提高队伍的道德素质对于检察机关更好地为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服务，为人民群众服务，保证全社会实现公平和正义，意义至为重大。

提高队伍道德素质，必须坚定职业信念。要通过经常性的职业道德教育和优秀干警先进事迹的宣传，教育全体干警树立高尚健康的职业信念，养成奋发向上的职业情操，弘扬无私奉献的职业精神，在全系统形成一种“人人爱检、奉献为荣”的氛围。

提高队伍道德素质，必须强化职业责任。“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是检察工作的主题，也是检察官职业的本质要求。要广泛开展职业责任教育，加强职业责任制度建设，形成强化职业责任的良好机制，保证干警忠于事实，忠于法律，忠于人民，不断增强职业责任感，以对党和人民高度

负责的精神,以严谨扎实的工作态度,办理好每一起案件,真正做到公正执法,严明执法。

提高队伍道德素质,必须严明职业纪律。职业纪律是职业道德的重要内容,也是公正执法、廉洁从检的重要保证。要以纪律教育为基础,以加强管理为重点,以规范执法行为为核心,以制度建设为保证,使全体干警牢固地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和利益观、严格的执法观和纪律观,做严守纪律的模范,做严格守法的模范,做清正廉洁的模范。

提高队伍道德素质,必须改进职业作风。要采取多种方式和有力措施,加强和改进检察机关的作风建设,使检察工作真正做到执法为民,取信于民。

三、用先进的专业理论和实用的业务技能培训干警,不断提高队伍的业务素质,进一步增强实现社会公平与正义的战斗力和战斗力

检察机关作为国家法律监督机关,在推进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中担负着十分重要的职责。保障在全社会实现公平和正义是检察机关追求的最高目标,而建设一支具有良好业务素质的检察队伍则是实现这一目标的基本前提。要按照十六大对司法队伍建设的总体要求,下大工夫,花大力气,提高检察队伍的业务素质。要倡导刻苦学习业务、努力钻研业务的风气,切实加强教育培训,使检察人员真正掌握和熟练运用娴熟的法学专业知识和精湛的业务技能,确保严格执法、公正执法,全面正确地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保障实现全社会的公平和正义。

提高队伍业务素质,必须夯实专业理论基础。专业理论素养是业务素质的根基,必须高度重视法学专业理论的培训和学习。要把组织培训与自觉学习结合起来,把集中学习与在岗自学结合起来,把从书本上学习与从实践中学习结合起来。通过开展各种业务培训和学习活动,促使干警不断汲取专业理论营养,丰富专业理论知识,提高专业理论素养,奠定检察队伍履行法律监督职责的业务素质基础。

提高队伍的业务素质,必须注重增强办案能力。办案能力是业务素质的重要体现。提高业务素质,必须把着力点放到提高办案能力上。要认真贯彻理论联系实际、学以致用原则,积极推行素质教育,广泛开展岗位练兵,进一步突出培训的实用性,着重培养和提高干警敏锐的观察判断能力、透彻的综合分析能力、灵活的理解反应能力、良好的协调配合能力,以较强的检察业务能力,担负起并完成好维护司法公正和法制统一、保障在全社会实现

公平正义的重要使命。

提高队伍的业务素质,必须不断完善知识结构。当今社会知识更新速度明显加快,构建干警合理的知识结构,已成为新形势下开展教育培训和干警自主学习的重要任务。要采取有效措施,帮助干警多方获取各种新知识,进一步改善干警队伍的知识和能力结构,形成全面、综合的业务素质,造就一支知识丰富、结构优化、掌握先进科技的现代检察官队伍。

四、用与时俱进的精神激励和引导干警,不断提高队伍的改革创新素质,进一步增强推进检察事业发展的时代感和创造性

江泽民同志在党的十六大报告中指出,“创新是一个民族进步的灵魂,是一个国家兴旺发达的不竭动力,也是一个政党永葆生机的源泉”,“实践没有止境,创新也没有止境”。“要不断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通过理论创新推动制度创新、科技创新、文化创新以及其他各方面的创新,不断在实践中探索前进,永不自满,永不懈怠”。检察工作要发展,要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作出更大贡献,必须坚持与时俱进,坚持改革创新。

要增强创新意识,必须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要教育和引导广大干警紧跟时代步伐,不断适应发展的新形势,自觉地把思想认识从那些不合时宜的观念、做法和体制的束缚中解放出来,增强工作创造力。努力做到实事求是与解放思想的有机统一,善于在解放思想中统一思想,用最新的理论成果来分析检察工作中的新情况,研究检察工作发展中的新问题,提出加强检察工作的新举措。

要提高创新能力,必须结合实际,大胆探索,勇于开拓。要严格遵循司法规律,不断探索检察工作的新方式、新途径,特别要积极创新检察业务工作机制、队伍管理机制和执法保障机制。要紧紧抓住国家推进司法体制改革的良好机遇,认真思考和深入研究事关检察事业全局的重大制度性问题,推动检察改革的深入发展,进一步健全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检察制度。

要营造创新氛围,必须加强理论研究,注重制度建设,形成创新机制。要鼓励理论创新,大兴调查研究、理论探讨之风,激发检察干警的创新精神和创新活力,在检察系统上下营造出一种“开拓进取,勇于创新”的氛围,逐步形成有利于检察干警创新素质养成的良好机制,使检察事业在不断改革创新中得到全面发展。

目 录

深入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不断提高检察队伍

整体素质（代序） 贾春旺（1）

第一部分 政治理论与实践

第一章 邓小平理论与“三个代表”重要思想（3）

第一节 邓小平理论形成的条件与主要内容（3）

第二节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时代背景与科学内涵（14）

第二章 科学发展观（21）

第一节 科学发展观的提出（21）

第二节 科学发展观的内涵（27）

第三节 牢固树立和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34）

第三章 依法治国论（38）

第一节 法治概说（38）

第二节 依法治国概论（46）

第三节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57）

第二部分 法学理论与实务

第四章 刑法理论与实务（67）

第一节 基本原则论（67）

第二节 犯罪构成论（88）

第三节 犯罪形态论（118）

第四节 刑事责任论（155）

第五节 刑罚裁量论（190）

第五章 刑事诉讼法理论与实务（216）

第一节 刑事诉讼程序论（216）

第二节 刑事证据规则论	(252)
第六章 民商法理论与实务	(286)
第一节 主体论	(286)
第二节 物权论	(299)
第三节 债权论	(322)
第四节 责任论	(344)
第五节 公司法论	(364)

第三部分 检察理论与实务

第七章 检察理论研究	(383)
第一节 检察权论	(383)
第二节 检察监督论	(403)
第三节 检察权的监督制约论	(416)
第八章 检察实务研究	(440)
第一节 公诉论	(440)
第二节 侦查监督论	(449)
第三节 审判监督论	(462)
第四节 职务犯罪侦查论	(481)

第一部分

政治理论与实践

第一章 邓小平理论与“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进程中，中国共产党人不断探索、勇于创新，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实际相结合，先后产生了邓小平理论与“三个代表”重要思想。邓小平理论与“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两大理论成果，它们确保了中国共产党指导思想的源远流长和党的各项事业蓬勃发展的正确方向，体现了中国共产党人与时俱进的精神品质。

第一节 邓小平理论形成的条件与主要内容

邓小平理论是马列主义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第二次历史性飞跃的理论成果，是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是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发展的新阶段。它是指导中国人民在改革开放中胜利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正确理论，是全党和全国人民集体智慧的结晶，邓小平同志对这一理论的形成作出了历史性的重大贡献。

一、邓小平理论形成的条件

邓小平理论是在和平与发展成为时代主题的历史条件下，在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践过程中，在总结我国社会主义胜利和挫折历史经验并借鉴其他国家社会主义兴衰成败历史经验的基础上，逐步形成和发展起来的。

（一）时代背景：和平与发展成为时代主题

任何国家的建设，都是在特定的时代背景下展开的，因此有关建设理论也是在这一时代背景下形成的。邓小平理论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它是在和平与发展成为时代主题的历史背景下形成的。邓小平同志基于对国际形势和世界特征进行科学分析，抓住时代提供的机遇，应对时代提出

的挑战来设计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他作出的所有重大决策，提出的一切重大理论都立足于时代的变化。

20 世纪以来人类社会经历了两次时代主题的转换。先是战争与革命，苏联模式即诞生在这一时代背景下。“二战”结束以来，和平与发展的趋势越来越明显，并在 70 年代末 80 年代初逐渐上升为时代主题。这主要因为，一方面，维护世界和平的力量在增长，世界和平组织，广大第三世界国家，越来越多的发达国家都强烈反对战争，渴望世界和平。另一方面，世界格局多极化趋势亦有利于国际力量间相互制衡从而有力地制约了战争的爆发，这使得世界大战的避免成为可能，维护世界和平是有希望的。在这样一个和平的国际环境下，世界各国都致力于本国经济建设，以便在未来的国际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但是，在六七十年代，由于我国面临着严峻的国际形势与周边局势，使当时的中国领导人感到世界大战不可避免，而且迫在眉睫，认为时代主题仍然是战争与革命，中国要立足于“早打、大打”，打常规战，甚至打核大战。正是由于强调世界大战的紧迫性和备战的重要性，我国各方面工作始终处于临战状态，国民经济结构中重点发展重工业尤其军事工业，搞“三线”建设，提出“以阶级斗争为纲”的指导思想等。中国在对外备战对内抓阶级斗争的 20 年，许多发展中国家实现了跳跃式发展。中国不仅没有实现赶超英美的目标，甚至还落在了许多第三世界国家后面。70 年代末，随着第三次科技革命向纵深发展，知识经济初见端倪，经济全球化进程加快，和平与发展成为时代主旋律。邓小平同志敏锐地把握住这一变化，并进行了实事求是地分析，于 1984 年指出：“现在世界上真正大的问题，带有全局性问题，一个是和平问题，一个是经济问题，或者说发展问题。”^① 他及时而正确地回应了时代主题转换带来的机遇和挑战，提出了一系列重大决策和理论：

第一，提出了以经济建设为中心，集中力量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理论。邓小平指出：“今后除非发生大规模外敌入侵，无论在什么情况下都不能动摇这个中心。抓住时机，发展自己，关键是发展经济。现在周边一些国家和地区经济发展比我们快，如果我们不发展或发展太慢，老百姓一比较就有问题了。”^②

^① 《邓小平文选》（第 3 卷），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第 105 页。

^② 同上书，第 375 页。

第二，提出了对外开放的理论。邓小平指出：“现在的世界是开放的世界”，^①“中国的发展离不开世界”。^②据此，我国制定了对外开放的政策。

第三，提出了科技是第一生产力的论断。邓小平一再强调：四个现代化，关键是科学技术。“现在世界的发展，特别是高科技的发展一日千里，中国不能安于落后，必须一开始就参与这个领域的发展。”^③他在1988年又提出了“科技是第一生产力”的论断。

第四，提出了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思想。邓小平指出，在和平与发展时代，外交工作的出发点不再是意识形态，而是国家利益。“考虑国与国之间的关系主要应该从国家自身的战略利益出发。”“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从容地发展关系，不搞意识形态争论。”我国外交工作主要是围绕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任务，为我国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争取一个和平有利的周边环境与国际环境。“争取和平是世界人民的要求，也是我们搞建设的需要。”^④

据此，我国政府调整了外交政策。在外交路线上，摒弃了“划线自伤”的做法，实行真正的不结盟。“中国的对外政策是独立自主的，是真正的不结盟。中国不打美国牌，也不打苏联牌，中国也不允许别人打中国牌。中国对外政策的目标是争取世界和平。”^⑤在外交手段上，我国政府放弃了一味斗争的做法，代之以联合为主，斗争为辅，由对抗转为对话，将原则性和灵活性结合起来。中国政府首创“一国两制”，以和平方式收回了香港和澳门；还倡导以“搁置主权、共同开发”的原则来解决南沙群岛争端问题，为我国的建设创造了和平稳定的周边环境。在加入世贸组织问题上，中国政府始终坚持“入世”的三原则，又实行了一系列经贸体制改革措施，使我国最终加入世贸组织。由此，我国外交工作开辟了新局面。

（二）历史条件：我国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教训

任何一个理论体系的创立，都和理论创立者所处的历史背景密切相关。马克思说道：每个原理都有其出现的世纪。邓小平理论形成的特定历史背

①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64页。

② 同上书，第78页。

③ 同上书，第279页。

④ 同上书，第37、38、39页。

⑤ 同上书，第40页。